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1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预计合计不超过86,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和期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担保额度内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1、近日，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博瑞天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天成”）的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博瑞天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公司与农业银行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2、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博瑞天成的累计担保金额为38,5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博瑞天成的累计担保金额为58,5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总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截至目前累计担保金额（含本次新增）	累计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1	公司	广东博瑞天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	71.86%	51,000	20,000	58,500	12.52%	2,500	否
2	公司	明阳电气（陕西）有限公司	100%	56.60%	35,000	0	7,000	1.50%	31,000	否
合计					86,000	20,000	65,500	14.02%	33,500	—

注：1、上表中“经审批可用担保总额度”指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可用担保总额度；

2、上表中“截至目前累计担保金额”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包含以前年度签订但尚未期满担保合同所对应的担保金额；

3、如相关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新增担保事项所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博瑞天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05月06日

3、注册地址：中山市南朗街道横门兴业西路8号101（增设3处经营场所，具体为：1、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25号101；2、中山市翠亨新区临海工业园和裕东路5号；3、中山市南朗街道华南现代中医药城于意路8号D2-D5卡）

4、法定代表人：肖正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气设备修理；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洋工程装备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广东博瑞天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042.08
负债总额	15,840.20
净资产	6,201.88
营业收入	13,522.71
净利润	1,48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0.50

9、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10、广东博瑞天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事项主要条款

（一）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二）债务人：广东博瑞天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三）保证人：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保证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六）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审议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况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含本次）为65,500万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4.02%。截至目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6-001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阿拉转债”自2022年9月21日开始转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阿拉转债”累计有人民币472,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6,377股，占“阿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1159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阿拉转债”已回售注销的可转债金额为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001807%，“阿拉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386,921,000元，占“阿拉转债”发行总量的99.876355%。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阿拉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74股，占“阿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52%。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72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87.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74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88号文同意，公司38,7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4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阿拉转债”，债券代码“118006”。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阿拉转债”自2022年9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3.7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9.89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根据相关规定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阿拉转债”自2022年9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3.72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1年5月2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45.2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2年12月21日起，“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由45.23元/股调整为39.8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股份20.6484万股，本次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141,313,907股变更为141,520,391股。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阿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由39.88元/股调整为39.8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20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阿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7月7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28.2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5月2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9.9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因公司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5年2月2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9.8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时调整“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6日、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5年3月26日起，“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由19.89元/股调整为16.1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阿拉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5年6月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3.3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阿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三）可转债回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阿拉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对“阿拉转债”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有关“阿拉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阿拉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5日，“阿拉转债”本次有效申报数量为70张，面值7,000元。根据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注销“阿拉转债”7,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拉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阿拉转债”的转股期自2022年9月21日起至2028年3月14日，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阿拉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74股，占“阿拉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5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阿拉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386,921,000元，占“阿拉转债”发行总量的99.876355%。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5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2,606,902	74	332,606,976
总股本	332,606,902	74	332,606,976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阿拉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50560989

联系邮箱：aladdindmb@163.com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300859 证券简称：西域旅游 公告编号：2025-057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戴金亚先生的辞职申请，由于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戴金亚先生申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该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戴金亚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全部交接，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戴金亚先生的原定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金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戴金亚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作为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戴金亚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锁定及减持要求的规定。

戴金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戴金亚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17 证券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1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600万元—11,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50.60%—72.56%	6,374.6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000万元—10,4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47.14%—70.02%	6,116.7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18元/股—1.35元/股	0.78元/股

（注：本表格中的“元、万元”均指人民币元、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50.60%—72.56%。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核心产品碳酸钾及兽用原料药业务实现量价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一方面，报告期内上述产品的产量与销量较上年同期均实现增长，规模化效应进一步凸显；另一方面，受市场供需格局变化及原料成本上涨推动，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量价叠加推动产品毛利率同比上升，成为公司净利润增长的核心支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5-086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5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一）公司名称：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二）英文名称：Phoenix Hi-Technology Limited

（三）注册地址：19H,MAXGRAND PLAZA,NO 3 TAI YAU ST,SAN PO KONG,HONG KONG

（四）注册资本：5万美元

（五）成立日期：2025年12月29日

（六）注册证明书编号：7948225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注册证明书》

2、《商业登记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恩设计 公告编号：2025-082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注册地址变更情况说明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4单元13层”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白石路360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532B室”。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内容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7557 63XT

2、名称：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杨凯利

5、成立日期：2004年10月11日

6、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白石路360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532B室

除注册地址变更外，公司其他登记信息本次未发生变化。

二、备查文件

《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1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申请破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向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防城港中院”）及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孙公司广西南能昌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能昌菱公司”）破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孙公司申请破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南能昌菱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南方电网综合能源广西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已处于停产状态，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经与南能昌菱公司其他债权人及意向投资者沟通，南能昌菱公司主营业务尚有一定价值和市场前景，具备重组的价值和可行性。因此，为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作为债权人，于2025年12月31日向防城港中院申请南能昌菱公司破产重整。

二、风险提示

南能昌菱公司能否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且均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积极跟进上述事项，同时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177 证券简称：雅戈尔 公告编号：2026-001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8月28日-2026年8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万元-9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417.4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25%
累计已回购金额	77,936.8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28元/股-7.8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96,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及其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5-031）。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实施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8元/股调整为7.92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5年9月12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7）。

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7.92元/股调整为7.84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5年12月4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12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9,608,8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购买的最高价为7.64元/股、最低价为7.34元/股，支付的金额为296,087,866.99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4,174,1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5%，购买的最高价为7.81元/股、最低价为7.2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79,368,375.09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01

转债代码：110089 转债简称：兴发转债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兴发转债于2023年3月28日起开始转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294,000元兴发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8,569股，占该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7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兴发转债金额为2,799,70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95%。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转股金额为50,000元，转股股数为1,759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4号），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公开发行了2,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简称“兴发转债”，转债代码“110089”），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亿元，期限6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89号文同意，兴发转债于2022年10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开始转股日期为2023年3月2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9.54元/股。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0日起调整为38.55元/股。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及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批准，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11日起向下修正为30.0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0日起调整为29.4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0日起调整为28.40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兴发转债的转股期限为2023年3月28日至2028年9月21日。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兴发转债转股金额为50,000元，转股股数为1,759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294,000元兴发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8,569股，占兴发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0.0007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兴发转债金额为2,799,70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95%。

三、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5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03,256,073	1,759	1,103,257,832
总股本	1,103,256,073	1,759	1,103,257,832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717-6760939

邮 箱：dmb@xingfagroup.com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1

债券代码：138813 债券简称：23国金0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6年1月9日

● 本息兑付日：2026年1月12日

● 债券摘牌日：2026年1月12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26年1月12日开始支付自2025年1月12日至2026年1月11日期间的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为保证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3国金01

3、债券代码：138813.SH

4、发行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7.233亿元

6、债券期限：3年

7、票面利率：1.88%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3年1月12日至2026年1月11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1月12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兑付兑息情况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25年1月12日至2026年1月11日。

2、票面利率及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1.88%，每手本期债券兑付本金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18.80元（含税）。

3、债权登记日：2026年1月9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和剩余全部本金。

4、本息兑付日：2026年1月12日

5、债券摘牌日：2026年1月12日

三、兑付、兑息办法

1、本公司将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付、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本金及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本金及利息。

四、关于本期债券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1、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6）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2、关于向非居民企业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2021年11月22日发布的《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34号），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五、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联系人：王洋

联系电话：028-86690115

2、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人：胡俊华、周华、唐燕

联系电话：0512-6293880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14楼

联系人：冯天娇

联系电话：021-68606283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1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1,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属于较低风险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金额

1、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11,000万元。

2、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8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634.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17.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50,145.26万元，扣除本次股票发行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8,988.4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1,156.8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8月9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ZF11029号）。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8月9日		
募集资金总额	150,145.26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1,156.81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发院项目	41.05	2027年6月
	浙江巍华新材年产5000吨邻氯氯苄、4000吨三氟甲苯系列、13500吨二氯甲苯和8300吨二氯甲苯氯化氟化系列产品项目	88.21	2026年6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系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进度。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188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92天	6,0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00%-1.77%	否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